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绥中真相
第36期2012年3月3日

洛杉矶法轮功学员吁法办迫害元凶

【明慧网】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中共国家副主席习近平抵达此次访美的最后一站——洛杉矶，于十七日晚返回中国。十五、十六、十七日，上百名法轮功学员和支持者分别在中共驻洛衫矶领事馆等处集会抗议，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左图）并打出“法轮大法好”、“停止迫害法轮功”、“法办江泽民、罗干、刘京、周永康”等横幅，责令停止迫害、法办迫害元凶。这些正义的呼声受到媒体关注和过往行人的鸣笛致敬。美国广播公司的 ABC7 电视台、法新社、《洛杉矶时报》、自由亚洲电台、中央社、《台湾时报》等多家媒体进行了现场采访和报道。◇

王立军事件的启示

【明慧网】2012 年 2 月 6 日原重庆市公安局局长、现任重庆市副市长王立军出逃到美国驻成都领事馆寻求政治庇护，在领事馆停留 24 小时后离开，被国安部官员押往北京。

人算不如天算

可靠消息称，2012 年元旦前，中共中纪委秘密约谈了王立军，在确凿证据前，王立军自知厄运难逃。王立军遭中纪委调查时，薄熙来落井下石，王立军进入美国领馆的重要起因是躲避薄熙来的毒手。

王立军进得了领馆，却得不到庇护。其重要原因之一就是他参与迫害法轮功，美国是以信仰自由和人权为立国之本的国家，怎么会庇护一个手上沾满鲜血，迫害信仰者、无视人权的罪犯呢？

王立军、薄熙来（右图）参与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

加拿大前亚太司司长、资深国会议员大卫・乔高引用“关于中共活摘器官的调查报告”中的证据说：“薄熙来在一九九九年到二零零一年任大连市长，二零零一年到二零零四年任辽宁省省长。在其任职的年度之内，据我们的女证人说有两千名法轮功学员的眼角膜被手术摘取。”

王立军在担任锦州市公安局局长时就命令对法轮功学员必须斩尽杀绝，而且直接督促对法轮功学员实施酷刑。追查国际有证据可以说明，王立军在锦州期间涉嫌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王立军尽管没有相应的学历，在他官方简历中，却有一段和他公安局长工作毫不相关的、任职期间取得的器官移植研究成果，叫作“在国内首次进行注射药物后器官受体移植实验研究”。这是否直接说明了王立军参与了器官移植？

2009 年 12 月 12 日，“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公布了一位证人证词，他当时在王立军手下担任警察，王立军给他们下的死命令是，对法轮功“必须斩尽杀绝”。2002 年，此证人参与了非法抓捕、拷打法轮功学员的行动。其中一位三十多岁的女学员，经过一个星期的严刑拷打、强迫灌食，已经是伤痕累累。2002 年 4 月 9 日，辽宁省公安厅某办公室派了两名军医，将该学员转移到沈阳军区总医院十五楼的一间手术室内，在她完全清醒的情况下，没有使用任何麻药，摘取了她的心脏、肾脏等器官。证人当时持枪担任警卫，目击了活体摘取这名女法轮功学员器官的全过程。而这些手术都是按照王立军的命令而执行的。

参与迫害者的前车之鉴

薄熙来因迫害法轮功已在全球十二个国家遭到刑事控告和民事起诉。2004 年，加拿大皇家骑警将薄熙来等四十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高官列入监视名单，拒绝他们进入加拿大。因为这一原因，2005 年胡锦涛出访美国、加拿大，时任商务部长薄熙来的名字不得不从胡的随同人员中消失。2009 年 11 月，西班牙国家法院以“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刑事起诉了薄熙来。

王立军自己也说：“我就是当官的嘴里一块口香糖，嚼得没味儿的时候吧唧吐地上，指不定粘在谁的鞋底子下。”

法轮功教人以“真善忍”为根本原则修真善忍做好人，1998 年，全国人大退休老干部的调查结论是“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

而江泽民和中共集团把迫害法轮功作为政策、把迫害法轮功作为衡量政绩的标志，用谎言欺骗参与迫害者，让人们觉得迫害法轮功心安理得。造成了象王立军这样的人为了自己的名利参与迫害法轮功。没有中共迫害法轮功，王立军也不会造下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这样的弥天大罪。

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犯下了群体灭绝罪和反人类罪，性质等同于纳粹战犯。国际社会不会有任何国家会对犯有群体灭绝罪和反人类罪的人提供政治庇护。

苦海无边，回头是岸，认清中共才是一切罪恶的根源，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揭露迫害的真相，洗刷自己的罪孽，才是所有参与迫害者的唯一出路。◇

（文/德元）

绥中地区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案例　（一）

——远近闻名的好人苏菊珍被害成精神失常含冤离世

昔日的苏菊珍

苏菊珍，女，49 岁，葫芦岛市绥中县前所镇古城人。以美容美发为生，修炼法轮功之前患有严重的心脏病、胃病、胆道蛔虫症、胰腺等疾病，小腿经常浮肿。1996 年，苏菊珍本着祛病健身的想法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修炼后不久，多年的疾病全部消失。因为她修炼法轮功后善良无私，自己出钱修路济贫，做了诸多好事，成了远近闻名的好人，那时，她的家还被葫芦岛市评为“十大先进家庭”。

1999 年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苏菊珍为了给法轮功说句公道话，遭到中共的拘留、非法劳教、毒打、电刑、蹲刑、吊刑、性虐待、强制洗脑试验、强制注入破坏中枢神经药物等等平常人难以想象的迫害，导致精神失常，于 2006 年含冤离世，时年 49 岁。

遭迫害被毒打关押

1999 年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6 月 10 日，苏菊珍第一次去北京，到北京电视台说明真相。1999 年 7 月 19 日，苏菊珍为了给法轮大法说一句公道话进京上访，在丰润被不法警察绑架回绥中，后被接回前所。7 月 27 日，苏菊珍又一次去北京上访，被非法关押在北京某公安局，后走脱。1999 年 8 月，苏菊珍再次上访，被不法警察绑架到绥中县看守所，拘留 15 天。非法关押期满时，县公安局政保科把苏菊珍劫持到绥中公安局非法提审，苏菊珍走脱。

苏菊珍再次进京上访，绥中公安局政保科通知了各地不法之徒绑架苏菊珍，后来苏菊珍被昌黎站前派出所（或车站派出所）绑架，派出所不法警察借“搜身”之名耍流氓，他们在苏菊珍身上乱摸，甚至抠阴道，苏菊珍说：“我不是小姐，我是修炼法轮大法的，你们不要这样对待我”，恶人方才罢手。这些警察抢走了苏菊珍身上的 1400 元钱吃喝挥霍。

后来，绥中前所派出所警察从昌黎把苏菊珍接到前所，后绥中原政保科科长王福臣把苏菊珍劫持到绥中看守所，从前所出来时，一上警车王福臣就脱下皮鞋从头到脚暴打苏菊珍。

1999 年 9 月，葫芦岛不法之徒将兴城、绥中、南票一些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的 20 多名坚定的法轮功学员劫持到了葫芦岛劳教所，办所谓“洗脑班”，不法之徒放诬蔑大法的录像，苏菊珍和兴城的宋彩虹（现已被迫害致死）挺身而出、站起来带头背《洪吟》和师父的经文，法轮功学员的背法声传遍了劳教所。不法警察都被镇住了，全都灰溜溜的出去了。后来法轮功学员们又集体绝食反迫害，解体了所谓“洗脑班”。之后，苏菊珍等法轮功学员被劫回绥中，一直被非法关押在绥中看守所，直至 10 月 31 日被非法劳教。

在劳教所遭受的残酷折磨

1999 年 10 月 31 日，苏菊珍被劫持到马三家劳教所，刚到马三家，苏菊珍就带头背法。第二天（11 月 1 日），苏菊珍又因为背法被关小号大约半个月，苏菊珍一直在小号里炼功。 后来苏菊珍被分到 1 大队 3 分队，曾因为炼功遭到毒打、腿被打伤，2000 年 5 月左右苏菊珍被送到了女二所做“强制洗脑试验”，狱警张秀荣用手铐将苏菊珍双手背铐吊在铁床上，双脚离地，头朝下，期间受尽折磨，经常遭受蹲刑，整天整夜的蹲着，曾有知情者说菊珍受蹲刑 5 个月，蹲的腿走不了路。邪恶还曾写了所谓“转化书”，强行按着菊珍的手让她签字迫害她。

马三家女二所原一大队二中队长，后任女二所三大队大队长的邱萍，干事王树征（音）（后任女二所一大队副大队长），两个人曾在邱萍的办公室用电棍电击苏菊珍，导致苏腿不能走路。在马三家，那里的不法警察和邪悟者，虽然都对苏菊珍进行过很恶毒的肉体和精神迫害，但是她们都非常佩服苏菊珍。苏菊珍不管遭受了什么样的迫害总是心态祥和、面带微笑。她们让苏菊珍蹶着，两手不许放在膝盖上。锦州的佟艳玲（被警察指使）拿一根小棍看着，只要苏菊珍手一拄膝盖，佟就拿小棍打她手，就连上厕所都不让她直腰。她的背心一遍又一遍的湿透了，手肿了，脚也瘸的更厉害了，邱萍还说她是脉管炎。恶人不许她动，一连折腾她七天七夜。又过了几天，就是第四次“兑现大会”前，狱警又一次对她残酷的折磨。开始强制她蹲着，每天从早上蹲到晚上九点，整整一个月。邱萍见蹲刑对她不起作用，又用电棍电她。她回到监室时全身没有一处好地方，手背都电糊了。一次，她被狱警王艳平叫到禁闭室。在那，王艳平强迫她脱光衣服，用电棍电遍了她的全身，电了整整一夜。她脸上被电的全是大水泡，嘴上也是，眼睛脸部全都肿了，青一块紫一块的，惨不忍睹。电刑没让她改变对真、善、忍的信仰，狱警又让她做马步站桩，过了几天，再让她龙头铐龙尾（手指尖与脚尖铐一起），这些都是这个黑窝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卑劣手段。身高 1.65 米、体重 130 斤左右的犹大陈肖立（大连人）看着她，还坐在她虚弱的身上。那天夜里苏菊珍一声一声的惨叫，连续折腾了这么久，坚强的苏菊珍一句话也不说了，躺在床上象个植物人。邱萍却说她自己得的病，带她去看病，说是精神病，又逼她吃药。马三家警察邱萍等人把她拉到沈阳某医院精神病治疗处，又给开了几瓶所谓治疗精神病的药，天天派专人强制她服用破坏神经中枢的药物，她被迫害致精神失常。

（转第三版）

（接第二版）有一次，苏菊珍的女儿和老父亲去马三家女二所看望她，发现她的手被电棍电的全是伤疤。当时的大队长就是邱萍。苏菊珍在马三家受迫害非常严重，同期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没有不知道的。

后来她又被转到张士教养院、龙山教养院、沈新教养院等多处遭受迫害。其间仍遭受破坏中枢神经药物的摧残。

不法之徒这样把人转来转去的目地非常阴险，到 2001 年末，家人已经不知道苏菊珍的下落了。家人开始感觉这里面有问题，于是多方托人打听苏菊珍的下落，费了很多周折才查出人在沈新教养院。但教养院不让见人，于是农历新年前再次托人要求见苏菊珍，负责接待的女警察（姓名待查）问家人是否是修炼法轮大法的，又假意说：“苏菊珍表现很好，准备让她回家过年，她这几天有点不舒服，花了点医药费，1800 元，看你们是农村的，也挺困难的，给 1500 得了。”这样家人被勒索了 1500 元钱之后，于 2002 年 2 月 5 日左右将苏菊珍接回家。苏菊珍是由几个人架着走出沈新教养院大门的，四肢已无活动能力，两眼目光呆滞，面部毫无表情。回家后 22 天才能进食。家人后来无意中发现她的小便处仍有未愈合的伤口、身上有针眼。她被马三家、张士教养院、龙山教养院、沈新教养院恶人迫害成植物人。当她被带回家时，人们发现昔日漂亮能干的她已伤痕累累，目光呆滞，不会说话，没有记忆，不能走路、吃饭、大小便都要别人照料，不能正常思维、讲话。

现在回想起来，如果当初不是家人追找及时，苏菊珍可能早就被送到苏家屯集中营的活体器官库去了。

含冤离世

即便如此，绥中县公安局和前所

被迫害后的苏菊珍临终遗照

镇政府、前所派出所的不法之徒（前所派出所警察王欲为等；前所镇政府官员马恩义、张笑华、陈小磊），不讲人性，仍未放松对这一家人的迫害，前所镇政府不法之徒经常去苏菊珍家抄家，抢走了她赖以维持生命的唯一的一本《转法轮》和讲法录音带（苏菊珍虽常年一言不发、看似没有思维、生活不能自理、但仍能学法，拿起法来就大声通读、从不主动放下）。绥中公安局原政保科长王福臣还指使前所派出所不法警察，于 2002 年 10 月某日将照顾苏菊珍起居、支撑一家人生计的 19 岁的大女儿绑架进“洗脑班”。 这样，苏菊珍的身体从 2005 年后半年开始每况愈下，精神状况也更加恶化，有时半夜睡醒就自己光着身子跑出去了。离世之前苏菊珍已经 130 多天没有进食了，2006 年 4 月 8 日早 8：30 分，被中共残酷摧残致精神失常的法轮功学员苏菊珍含冤去世，年仅 49 岁。

2006 年 4 月 9 日早晨，在绥中县前所火葬场火化时，发现头盖骨、小腿骨、肋骨都是黑色的，无法焚化。向专业人士咨询得知，这是药物中毒的结果。另有多名证人曾公开证实，苏菊珍在马三家劳教所曾被强制施用破坏神经中枢的药物。这些黑骨印证了这一事实，苏菊珍自从修炼法轮大法之后，从未服用过药品，只有在非法关押期间被强制用药。在场的火葬场工作人员和亲友以及同日去火葬场火化的其他死者家属都见证了这些黑骨，并在当场与其他死者的骨灰进行了对比，所有人都说：这骨头不正常，太说明问题了。

参与迫害的相关单位及责任人：

1、绥中县原县委副书记（主管迫害法轮功） 支剑锋

2、绥中县原政法委书记 刘中礼（1999 年 7 月 5 日被任命的 610 办公室主任。）

3、原绥中县政法委副书记、610 办公室主任 尚尔贵

4、原绥中 610 办公室副主任 陈国华

5、绥中县原公安局长 杨耀威（1999 年 7 月 5 日被任命的 610 办公室副主任）

6、绥中县公安局原政保科长王福臣（迫害苏菊珍的主犯之一，殴打苏菊珍的打手。）

7、马三家劳教所警察　苏境、邱萍、周芹、顾全艺、王艳平、周谦、张秀荣等。

8、马三家劳教所张士教养院、少管所、龙山教养院、沈新教养院、大北监狱、沈阳××地下医院等不法之徒（待查）◇

“藏字石”显天机

■2002年，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一块巨石上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经过科学家们的考察与鉴定，六个大字浑然天成，无人工雕琢、塑造、粘贴的痕迹。平塘人为了发展旅游业，将这块巨石称为“藏字石”，并把六个字的图片印在了旅游门票上。**（下图）**中共媒体始终没敢提那第六个字：“亡”。“藏字石”显天机：**“中國共產党亡”**，石乃天意，天意不可违，中共的末日就要到了，奉劝那些以“执行命令为由”还在助纣为虐迫害法轮功的警察们，立即停止作恶，退出中共，善待大法，用行动赎救自己的生命，否则后悔晚矣◇

记录都在案
清算日不远

『真善忍』的光辉 普照全世界

李洪志先生所创编的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自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以来，迄今将届二十年。法轮大法揭示宇宙特性“真、善、忍”，学炼者普遍身强体健、心性道德提升。如今，法轮大法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特别在亚洲、澳洲、欧洲、北美等地，吸引了各民族、各种族众多有缘之士，使全世界超过一亿人身心受益。法轮大法主要著作《转法轮》等，已翻译成 30 多种语言出版发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下列各国法轮功学员的炼功照片，难以展示大法弘传全貌，却能让人感受到“真善忍”的光辉已经撒遍全球。

生命的护身符---法轮大法好

陈林（化名）是一名海员，妻子因为生孩子落下了一身病，绝望中炼起了法轮功，谁知一炼竟将病炼没了！从此夫妻俩对法轮功由衷的敬重。

二零零三年七月，他休假期满又要上船了。临行前，妻子象往常一样叮嘱他：“千万记着法轮大法好，关键时刻喊李老师帮助。”

日子过得飞快，转眼三个月过去了。十月十一日，他们的船在渤海湾遭遇了台风袭击。十二日凌晨，风力增强到11—12级。全体船员同心协力，全力以赴，与台风作战，用舵控制船体偏荡。黑夜里，船体遭受着台风猛烈的袭击，同时巨浪强烈地拍打着船体。就在这时，意外发生了：舵机突然失灵！船体随即在飓风骇浪中剧烈摇晃起来，灾难随时会发生！恐怖笼罩着每一个人。

船长让大家做好弃船准备。在这巨浪滔天的茫茫大海上，即使弃船也是难以逃生。求生的欲望紧紧揪着每个人的心。眼前的海况令人毛骨悚然，船员们已失去了冷静。在这生死关头，陈林猛然想起妻子的嘱咐，双膝跪下，鼓足劲高喊 “法轮大法好！”“法轮大法是正法！”“李老师救救我们！”吼声过后似乎一片沉寂。大家被陈林的举动震懵了。瞬息间，似乎一切都静止了。

突然有人惊喜的喊了一声：“看，风小了！”是的，风浪真的小了！大家开始活跃起来。一小时后，舵机修好。就这样，一场灾难化险为夷。

两天后，他们得知另一艘兄弟船“华源顺 18”轮在沧州海域遇难，经沧州市海上搜救中心全力组织营救，全船 17 人，2 人获救，15 人失踪……

晚饭时，大家除了为遇难的兄弟船员感到悲痛外，更多的是庆幸和感叹自身的脱险。这时，船长让电报员取来一张打印纸，用记事笔恭敬地写上：“感谢李老师的救命之恩，我们相信法轮大法好！”并签上了自己的名字。随后，全体船员们都郑重的签上了自己的名字。他们把纸折叠好，密封在一个空瓶子里，放入大海。让蓝天作证，大海作证，这是二十二名船员的心声：法轮大法好！◇